## 工作說明暨薪資調整說明書

※為保障您的權益請確實填選 V 下列問題:

<b>-</b> [	]【f	<b>交據勞</b>	保局保承	職字第0986048	36480號函亓	大】同意親至:	工會辦理。
=[	加尔	呆,以	人上身份者		現投保薪資	· -	疾病④低薪資雙重 稅證明或薪資所得證
<b>三</b> [	2款	規定	被保險人			· —	為勞保條例第9條第以受雇員工身份投
四[	【若	有請	誠實告知最		病就診	·	_ 年_ 月_ 日前 問整投保薪資】。
五□本人確已了解日後經勞保局查證薪資調整與事實不符,勞保局會取消已調薪 資或取消加保資格,往年所繳保險費不予退還。							
六				市(縣			
	(街)	從事	<u> </u>		_工作。		
七 本人月收入確已達到勞保投保薪資等級:							
	新	台幣	:	萬仟_	佰元	整。※此次訂	<b>問整自次月起生效。</b>
八 以上問題,本人確實詳閱填寫無誤,如有不實願自負一切責任 。							
			薪資調整	空申請人:			<u>(</u> 簽名蓋章)
			身份證字	≏號:		會員編號:I	Κ
中	華	民	國	年	月		日